关于遴选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的通知

经管学院全日制研究生：

为做好我院研究生分会主席团的换届选举工作，不断深化研究生会组织改革，加强和改进研究生会组织建设，改革运行机制，推进我院团学工作健康持续发展，依照《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会章程》及有关文件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现在全院范围内公开遴选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分会主席团成员。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遴选岗位和数量

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分会主席团成员3名

二、报名条件和资格

1．具有北京交通大学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研究生，能够任满至少一届（一年）任期；

2．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含中共预备党员）或共青团员，中共党员优先考虑。理想信念坚定，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具有强烈的爱国意识、爱国情感，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行端正、作风务实、乐于奉献，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能力；

3．遵纪守法，无任何纪律处分，无任何不良记录；

4．学有余力、学业优良，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5．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管理、表达和公文写作能力；

6．在本科或研究生阶段具有一年以上学生骨干工作经历，具有研究生会、研究生支教团工作经历的优先考虑。

三、遴选范围

符合报名条件和资格的第二十六届经管院研会成员和经管院全日制在读研究生。

四、遴选程序

1．公开报名。报名时间为即日起至2023年5月22日（周一），填写《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遴选登记表》（附件1）。年级辅导员鉴署思想政治道德表现，所在团支部填写推荐意见。请有意向申请的同学将纸质版材料（附件1）于5月22日（周一）14:00-17:00交至思东503，同时将电子版（附件1、2）于5月22日（周一）14:00前发送至bjjgyyh2022@163.com。

2．资格审查。院团委和院研究生分会相关人员组成的选拔工作小组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复核，认真核实后确定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名单。

3．综合测评。综合测评采取面试等方式进行，重点测评应试者的政治理论水平、党团基本知识、专业知识和履行竞争职位职责所必备的基本素质，具体时间、地点和形式另行通知。

4．组织考察。根据综合测评结果，确定一定比例的主席团成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并对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全面考察。听取相关人员意见，形成书面考察意见。经过审查后，报学院党委和校研究生会确定研究生分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

5．任命聘任。结合组织考察情况，经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新一届研究生分会主席团。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鼓励积极参与。各团学组织、团支部要按照上级深化研究生会改革的意见和本通知精神，树立大局观念和改革意识，动员、鼓励学院内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积极报名参与公开遴选，增强竞争意识，形成良好氛围。

（二）正确引导，做好思想工作。本次遴选工作涉及到学生的切身利益，学院团委要及时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广大学生树立正确观念，端正思想认识，克服思想顾虑，切实保证遴选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规范操作，严明组织纪律。学院要正确对待学生和组织的选择，引导学生干部自觉增强组织纪律观念，要坚决防止和纠正各种违规行为，确保遴选工作有序、健康进行。

（四）其他具体要求。报名者需通过所在团支部推荐。选拔工作小组将严格依据报名条件对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核和政治审核。

附件：1．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遴选登记表

2．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推荐汇总表

共青团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委员会

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分会

 2023年5月19日

联系人：赵依雯 15103553546